

# 温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温州市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有关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温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2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、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温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市府路 500 号市行政中心 1 号楼二楼；邮编：325009；电话：0577-88966683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温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规定，找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入点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载体，创新信息公开方式，完善信息公开机制，拓展信息公开范围，深化信息公开内容，营造信息公开浓厚氛围，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、科学、高效。主要工作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强化领导，健全组织。根据温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的 2022 年温州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结合年度工作重点，局党组专题召开会议，就全局各项重点工作进行部署。强化压力传导，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直接抓、局办公室具体抓、各处室配合抓的工作机制。办公室加派人员落实工作，具体经办网站、信息和政务公开的人员形成工作小组，密切配合，互通有无。以全国机关事务标准化试点和机关事务数字化改革为契机，更新完善《温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信息公开审查》制度，严把网上发布审核关，补齐工作短板。建立全市机关事务管理系统信息员动态联络机制，加强信息工作检查、督促和指

导，以进一步落实信息工作责任制。定期对下属单位、下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情况进行督查。

(二) 组织培训，提升素养。强化内部培训，提升职工专业技能，组织参加法律知识考试等活动，营造学法用法氛围，为我局提供法律咨询、合同文本合法性审查、代理诉讼等法律服务 160 次。认真做好信访件和建议提案办理工作，全年我局收到信访件 58 件，行政复查 1 件，按期处理率 100%、按时报结率 100%、办理差错率为 0。收到人大建议政协提案 3 件，按要求在时间节点内完成办理任务。

(三) 严守制度，回应需求。按照“涉密信息不公开、公开信息不涉密”的原则，制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完善《温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信息公开审查表》，严格执行三级审批制度。加大信息公开保密检查及网上巡查工作力度，加强网络管理和移动存储设备使用规范，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，严厉查处违规行为，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失泄密问题。回应关切，积极开展政策解读。结合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标准化试点建设要求，对《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》《浙江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实施办法》等相关政策文件以及政策进行解读。

(四) 智慧赋能，提质增效。依托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成效，不断优化信息公开渠道，为大院干部职工提供优质高效公开的服务。密切对接市委网信办、市大数据局等单位，优化温州机关事务管理局网站，改版后的网站功能更加完善，结构也更加人性化，共推送信息 776 篇，主动公开信息 67 篇；积极利用“温州机关事务”微信公众号平台，向社会公众滚动发布我局新闻动态，共推送信息 99 篇；全新打造“智慧大院”APP 平台，进一步优化“一卡通”人员出入、车

辆通行办理等业务实现线上办理，便民服务导航、业务流转平台等线上业务广受好评。

(五) 不遮不掩，主动公开。2022 年度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7 条，其中全文电子化达 100%。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组织机构 1 条；其他文件 3 条；政策解读 3 条；通知公告 41 条；人事任免 1 条；规划计划 1 条；财政信息 3 条；财政预算 3 条；财政决算 1 条；标准化综合试点 1 条；网站年度工作报表 1 条；助企纾困租金减免 7 条；信息公开年报 1 条。在依申请公开中，本年度共办结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事项 2 件，均为自然人通过“温州市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平台”提交申请，我局均按时予以办结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	

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2 年度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范围不断加大、力度不断增强，得到了社会公众的认可。但还存在一些不足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供给不够。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还需进一步提高，未能充分满足广大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需求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需要加强。公众信息网功能和栏目设置需不断改善，互动交流功能还需完善，以更好地满足广大群众直观、便捷查询获取信息的需要。三是获取政策便利性还有待提高。政策解读形式不够丰富，文字解读形式较多，图文、视频解读形式较少，以通俗易懂、喜闻乐见的方式解读不够。

为此，下一步我局将着重加强以下方面的工作：

（一）强化数字赋能。以国家机关事务标准化信息化“两化融合”、标准化实训两大“国字号”试点均以全国最高分通过评估验收为契机，不断迭代升级“机关事务在线应用”，深化“数字+公开”新模式，强化公开效能、促进信息最大化利用，最大限度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、监督权、参与权，助力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。

（二）严格审核流程。把好稿件的语言文字关，逐字逐句审读，对字、词、句认真细致把关，防止出现错字、病句等错误，保障信息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。把好公开信息的政策法律事实关，在全面把控文稿内容的基础上，对字、词、句认真细致把关，对信息稿件的文字规范、政策依据、发布价值以及信息安全性进行审核。把好政治导向关，从全局高度对稿件的政治导向、社会效应、政策法规、信息安全作出正确判断。

(三) 不断创新形式。推进新媒体与传统媒体相结合，让信息公开插上媒体传播的“翅膀”疾如雷电，借助报纸、电视、电台等传统媒体的同时，发挥新媒体传播速度快、覆盖面广传播的特点，利用好权威传统媒体管理的新媒体以及“温州机关事务”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形成宣传矩阵，及时发布政务信息。

(四) 守牢安全底线。指定专人不定时对网站进行维护和检查，加强对门户网站安全管理，定期对网站进行检测防止受不法分子的攻击、篡改、跳转、搭桥等现象发生，确保门户网站正常运转，不发生网络安全事件。进一步完善工作运行机制，严格工作程序、转变工作作风、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，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